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

使用林地可研报告编制询价公告

各相关单位：

根据我公司安排，拟对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研报告编制进行委托。

**一、项目基本情况**

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施工用电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在白马施工区域新建一座35kV施工变电站，施工变电站的主变拟采用2台12.5MVA变压器；新建黎明110kV变电站至白马航电枢纽35kV施工变电站单回35kV线路，新建线路长度约为5km；新建高兴110kV变电站至白马航电枢纽35kV施工变电站单回35kV线路，新建线路长度约为19km。

1. **服务工作内容**

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后获得市级主管部门的批文。

**三、服务工作要求**

1、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

2、获得市级主管部门的使用林地审核通知书。

**四、合同周期及进度**

1、合同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编制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至获得使用林地使用审核通知书止。

2、进度

合同签订后在获得业主相关必要要件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5个工作日内获得区级主管部门的审核并上报市级主管部门审批，上报市级主管部门后20个工作日通过专家评审后获得市级主管部门的批文。

**五、报价单位有关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报价单位同时具备以下资格：

1、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经营范围含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以营业执照为准）；

2、公司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以上资质，有高级林业工程师3人及其以上，且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自己研发并投入使用的林业地理信息操作系统；近一年内在武隆区境内有电力线路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业绩2个及其以上（以合同为准）；

3、参加政府、企业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投标上限价**

本合同内容投标上限价为25万元。

**七、报价组成**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包干（投标人自行考虑相应风险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资料收集整理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组织专家评审会会议（包含资料费，会议交通费，会务费，专家审查费等）。

**八、支付方式、时间**

1、结合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项目合同总金额（包干价）为：人民币 整（￥ 元）。

2、完成全部合同工作，一次性支付合同款，计人民币 元整（￥ 元）。

注：支付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合法的正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报价时提供以下资料**

1、完成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函（格式附后，盖鲜章）；

2、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盖鲜章）；

**十、注意事项**

1、请于2021年8月15日下午15：00前将有关资料和报价函密封送达重庆白马航运发展有限公司合同部（重庆市武隆区白马镇六方坪）。

2、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3-77770016

**十一、附件**

1、投标报价函格式

**投标报价函**

致：重庆白马航运发展有限公司

1.1我们收到并研究了贵单位的询价文件，愿意按询价文件规定的内容承担编制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施工用电线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任务，严格执行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

1.2依据相关收费标准和文件，我们愿按 （大写）包干计算作为完成该项任务的收费金额。

1.3我们同意在投标有限期内，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1.4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书面的中标通知书，均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